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日常经营需要确定的，遵循了市场定价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释义：

- 1、国联集团：是指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2、中设国联：是指中设国联无锡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3、江阴热电：是指江阴热电有限公司
- 4、益多环保：是指无锡益多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 5、蓝天燃机：是指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 6、厦门开发晶：开发晶照明（厦门）有限公司
- 7、远程电缆：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 8、华光电燃：无锡华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4月8日，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

光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对《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关联董事汤兴良、蒋志坚回避表决，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非关联董事人数的 100%。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交易事项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公司 2020 年度与相关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需要，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交易定价以市场定价为原则，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表示认可，同意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公司关于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相关交易价格确定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属于日常经营所需。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汤兴良、蒋志坚回避表决，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预计金额	2019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设国联【注 1】	提供工程及服务	9,500	7,851.48	/
	江阴热电【注 2】	销售煤炭	8,200	6,615.68	/
		销售设备	4,500	0	用户工期延后
	益多环保	销售煤炭	4,100	2,166.19	客户用煤需求减少
提供工程及服务		4,500	1,740.81	客户未竣工结算	

	小计		30,800	18,374.16	
向关联人 采购原材 料、商品	蓝天燃机	采购蒸汽	5,000	4,255.94	/
	厦门开发晶	采购灯具及辅材	2,900	2,182.44	/
	小计		7,900	6,438.38	
合计			38,700	24,812.54	

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的金额未经审计。

注1：本项关联交易为子公司华光电站向中设国联提供光伏电站工程EPC，关联交易金额含与中设国联（合并口径）形成的关联交易。

注2：本项关联交易为子公司华光电燃向江阴热电（合并口径）销售原煤以及公司向江阴热电下属子公司销售燃气锅炉。

（三）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0年初至今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19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设国联【注1】	提供工程及服务	6,500	26.00	0	7,851.48	38.86	/
	江阴热电【注2】	煤炭销售	8,000	16.00	738.86	6,615.68	11.41	/
		锅炉销售	4,500	15.00	0	/	/	客户工期延后
	益多环保	销售煤炭	2,200	4.40	442.93	2,166.19	3.73	/
		提供工程及服务	6,000	4.00	0	1,740.81	0.05	按照工程进度确认
	小计			27,700	/	1,181.79	18,374.16	/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蓝天燃机	采购蒸汽	6,500	26.00	686.43	4,255.94	17.02	/
	厦门开发晶	采购灯具及辅材	500	0.04	0	2,182.44	1.95	/
	远程电	采购电	1,500	19.87	0	/	/	新增需求

	缆	缆						
	小计	8,000	/	686.43	6,438.38	/		
合计		35,700	/	1,868.22	24,812.54	/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的金额未经审计。

注 1：本项关联交易为子公司华光电站向中设国联提供光伏电站工程 EPC，关联交易金额含与中设国联（合并口径）形成的关联交易。

注 2：本项关联交易为子公司华光电燃向江阴热电（合并口径）销售原煤以及公司向江阴热电下属子公司销售燃气锅炉。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设国联无锡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1、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 200 号中国传感网国际创新区 A 栋 202
-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3、法定代表人：杭健科
- 4、注册资本：47,899.83 万元人民币
- 5、主营业务：新能源项目投资和管理；新能源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和施工；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专用设备、通用设备的安装、销售；合同能源管理。
- 6、关联关系：中设国联无锡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国联集团的合营公司，公司副总经理兼董秘钟文俊先生为中设国联董事。

（二）江阴热电有限公司

- 1、注册地址：江阴市周庄镇电厂路 28 号
-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3、法定代表人：薛健
- 4、注册资本：17,363.82 万人民币
- 5、主营业务：火力发电；蒸汽、工业用水的生产、供应；煤炭的检测、销售；售电；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服务；货运配载；装卸搬运(不含危险品)；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
- 6、关联关系：江阴热电为我公司的合营公司，本公司董事长蒋志坚先生担任江阴热电副董事长，公司副总经理兼董秘钟文俊先生担任江阴热电董事，公司

财务负责人周建伟先生担任江阴热电董事。

(三) 无锡益多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 1、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新安城南路 158 号（小白龙桥）
-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3、法定代表人：徐辉
- 4、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 5、主营业务：处理城市生活垃圾；生产销售蒸汽、电力；提供热能、电能服务。
- 6、关联关系：益多环保是我公司控股股东国联集团实际控制的子公司，公司副总经理徐辉先生为益多环保董事长。

(四)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 1、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梅村锡群路 18 号
-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3、法定代表人：牛曙斌
- 4、注册资本：28,000 万元人民币
- 5、主营业务：燃气发电、供热、供冷；分布式能源工程的设计、建设、技术服务；售电业务；能源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
- 6、关联关系：蓝天燃机是我公司的联营企业，公司持有的蓝天燃机 35% 的股权，公司董事长蒋志坚先生为蓝天燃机的副董事长，公司副总经理兼董秘钟文俊先生为蓝天燃机的董事，公司监事徐立新先生为蓝天燃机的副总经理。

(五) 开发晶照明（厦门）有限公司

- 1、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星路 101、103、105、107、109、111、113、115 号
-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 3、法定代表人：王福军
- 4、注册资本：27,199.8816 万美元

5、主营业务：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贸易代理；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及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的限制类、禁止类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及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的限制类、禁止类项目）；照明灯具制造。

6、关联关系：厦门开发晶为公司控股股东国联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六）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宜兴市官林镇远程路 8 号

2、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3、法定代表人：汤兴良

4、注册资本：71814.60 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电线电缆、通讯电缆、PVC 塑料粒子、电线盘的制造；辐照线缆、铜材、铝材的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电影、广播电视节目的制作、发行；演出及演出经纪；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

6、关联关系：远程电缆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子公司，公司董事汤兴良先生为远程电缆的董事长。

（七）关联方 2019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中设国联无锡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94,875.00	76,804.53	22,837.55	6,859.49
江阴热电有限公司	166,445.67	76,786.16	97,564.31	12,395.38

无锡益多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38,916.33	-4,989.43	12,945.44	2,065.33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18,542.16	40,044.69	89,361.37	4,533.67
开发晶照明（厦门）有限公司	403,420.83	195,249.46	218,609.76	-38,380.33

注：益多环保已通过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获得 5 年期项目贷款 2 亿元，具备一定的履约支付能力。

远程电缆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扣非后净利润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307,552.08	105,132.68	221,532.32	6,300.16

2019 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开展的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生违约情形。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其财务和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预计其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安排进度，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均会按照实际业务情况就日常关联交易将签署相关协议，以确保完成生产经营目标。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充分享用关联方产业平台优势与市场资源，与关联方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以自愿、平等、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以上关联交易事项是本公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需求，对本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通过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1、2020 年度向中设国联提供工程服务预计 6,500 万元，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华光电站向中设国联（合并口径）提供光伏电站工程 EPC 服务，此项交易有利于华光电站进一步向环保新能源领域转型发展，扩大业务范围。

2、2020 年度向江阴热电销售煤炭预计 8,000 万元，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

华光电燃有限公司与江阴热电（合并口径）签署集中采购原煤服务协议，有利于降低煤炭采购成本，维持江阴热电的正常运营与收益水平。同时，公司向江阴热电下属新建燃气电厂项目销售燃气锅炉设备，预计金额 4,500 万元。

3、2020 年度向益多环保销售煤炭预计 2,200 万元，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华光电燃有限公司与益多环保签署集中采购原煤服务协议，有利于降低煤炭采购成本，保证益多环保电厂的正常运营与收益水平。

4、2020 年度向益多环保提供工程服务预计 6,000 万元，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华光电站向益多环保提供大修改造工程总承包服务。

5、2020 年度向蓝天燃机采购蒸汽预计 6,500 万元，系子公司无锡新联热力有限公司发生向蓝天燃机采购蒸汽业务。

6、2020 年度向厦门开发晶采购灯具及辅材预计 500 万元，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市政设计院向厦门开发晶及其控股子公司采购异形灯具、普通灯具及辅材等。

7、2020 年度向远程电缆采购电缆预计 1,500 万元，系公司下属子公司由于建造工程或电厂改造需求，向远程电缆采购电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华光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之事前认可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9日